

列入现有建议的各项新的和修正的建议，特别是关于对环境有害物质运输问题的建议；^⑤

2. 请秘书长：

(a) 将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核可的全部新的和修正的建议列入委员会的现有建议；

(b) 最迟在1987年年底以前，以最合乎成本效益的方式，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公布各项新的和修正的建议；

(c) 在公布新的和修正的建议后立即向会员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其他有关的国际组织分发这些建议；

3. 请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其他有关的国际组织把它们对委员会工作的意见和它们或愿对修正的建议提出的任何意见递交秘书长；

4. 请各有关国家政府和有关的国际组织在拟定适当的法规和规章时，充分考虑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建议；

5. 注意到理事会第1983/7号、第1985/9号和第1986/66号决议内的要求尚未得到执行，重申请求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提供必要的资金和人员，以便向专家委员会提供充分的服务；

6. 建议考虑拨供经费支持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工作；

7. 请秘书长编制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最迟在理事会1988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理事会。

1987年5月28日

第17次全体会议

1987/55. 公共行政和财政促进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重申灵活、有效和负责的公共行政制度对于经济

⑤ ST.SG/AC.10.13和 Add.1-4。

和社会发展以及改进发展行政结构的生产力和功效的重要性，

喜见《撒哈拉以南非洲公共行政行动纲领》，^⑥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设立旨在加强非洲公共行政、规划和管理的信托基金，

1. 注意到1987年3月11日至20日在纽约召开的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第八次专家会议的报告，^⑦和秘书长关于该会议报告的报告；^⑧

2. 强调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对改善公共行政和财政促进发展系统的促进作用，特别是就发展中国家而言；

3. 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和国际社会对《撒哈拉以南非洲公共行政行动纲领》中所作的判断采取后继行动，办法是加强和执行帮助解决所确定问题的方案和项目；

4. 还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各捐助国提供足够的经费来执行《撒哈拉以南非洲公共行政行动纲领》，并请秘书长就这方面的发展情况和为改善非洲公共行政和财政系统所进行的活动于1988年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

5. 决定在其1987年第二届常会上进一步审议公共行政和财务问题。

1987年5月28日

第17次全体会议

1987/56. 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活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关于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活动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1年11月2日第1981/86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作出安排，就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的活动举行公听会，

⑥ E/1985/39/Add.1, 第三节。

⑦ E/1987/38 Add.1。

⑧ E/1987/38。